

房屋综合管理事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主要实施内容为对辖区内小区进行综合治理第三方测评、业委会年终考评奖励、印刷宣传资料、售后房达标奖励、加装物联网项目、格栅井清理养护项目、加装电梯监理费用和既有多层加装电梯资金补贴。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住宅物业管理规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建引领业主委员会建设的若干意见》、《松江区售后房、直管公房、系统房与早期低标准商品房物业服务考核达标奖励测评办法》、《松江区住宅电梯物联网加装实施方案》、关于印发《松江区通沟污泥处理处置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关于松江区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落实属地监管责任等相关事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做好本市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工作的若干意见》、上海市深化建设新时代“美丽家园”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上海市松江区住宅小区物业服务综合评价等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的规定。

三、实施主体

具体由上海市松江区方松街道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负责实施。

四、实施方案

- （1）对辖区内小区进行综合治理第三方测评，对物业服务和业委会规范化运作进行检查和监督，并开展年终考评奖励。
- （2）印刷各类宣传资料。
- （3）对售后房考核达标奖励补贴。
- （4）住宅小区物联网加装实施项目服务费。
- （5）多层住宅小区加装电梯监理费用。
- （6）多层住宅小区加装电梯资金补贴。

五、实施周期

具体见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37。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5年度财政资金预算456.50万元。

七、绩效目标

具体见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37。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37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房屋综合管理	项目性质	其他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方松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上海市松江区方松街道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5-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5-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4,565,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65,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提升住宅小区综合管理精细化水平、改善住宅小区公共管理秩序、促进住宅小区环境整洁，建设“更安全、更有序、更干净”的“美丽家园”。		提升住宅小区综合管理精细化水平、改善住宅小区公共管理秩序、促进住宅小区环境整洁，建设“更安全、更有序、更干净”的“美丽家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小于批复金额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各小区综合评估	=66.00(个)	
			分数排名及等级评定	=100.00(%)	
		质量指标	对各小区测评率	=100.00(%)	
		时效指标	各测评项目缺陷分析	=1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各小区物业服务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优秀物业服务企业测评率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信息公开情况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小区业主满意度	良好	